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南神學院第1屆第7次勞資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5年4月1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起

會議地點：本院綜合大樓二樓第二會議室

會議主席：梁淑瑛執行秘書

紀錄人員：王偉晉辦事員

出席人員：

請假人員：無

【勞方代表】王慧琪、梁淑瑛

【資方代表】林文哲、劉宸揚

【公保代表】李雯婷

列席人員：王偉晉

一、主席致詞：無。

二、報告事項：

(一) 關於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依照決議辦理勞資會議主席人選(資方劉宸揚、勞方梁淑瑛、資方林文哲、勞方李雯婷、勞方王慧琪)，依序主持會議，結案。

(二) 關於勞工人數、勞工異動情形等勞工動態：

本院在聘員工人數(截至115年4月1日止資料)。

1. 適用勞動基準法進用人員20人，含專任教師3人、專任職員13人、工友2人、專案工作人員2人。
2. 適用公教人員保險法進用人員20人，含專任教師11人、專任職員9人。
3. 神學研究所鄭世璋助理教授於115年2月1日到職。
4. 圖書館專案助理黃麗娟女士於115年3月16日到職。
5. 秘書室公共事務組長謝克岳牧師於115年4月1日到職。

(三) 關於勞工活動、福利項目及工作環境改善等事項。

1. 部分工時人員作業採全學年度預算總額度辦理各單位時數申請，截至115年2月底已使用77.6%，請各單位留意部分工時人員使用情形，倘當學年度預算額度使用完畢後則停止晉用工讀生。
2. 專任職員績效考核作業預定將於115年4月起依據考核獎勵辦法以及時程表開始辦理，本學年度考核作業同採用校務系統辦理，辦理作業時程詳如下表。提醒全體受評職員留意佈達資訊，另請全體主管提早於單位內安排主管晤談時間。

期程	辦理事項
每年4月份 第一週至第二週 <small>自4月1日起至4月15日止</sma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評人員依據時程完成本學年度本職工作事項摘錄及自我表現評估書面資料送人事室彙整。 ● 人事室辦理核算基本量化指標、兩階段同儕互評名單抽定及函調單位主管獎懲建議。 ● 兩階段次（同性質業務編組／非同性質業務編組）考核名單密送評分人員。
每年4月份 第三週至第四週 <small>自4月16日起至4月30日止</sma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兩階段次（同性質業務編組／非同性質業務編組）辦理同儕互評。 ● 基本量化指標分數統計完畢知會受評人員。
每年5月份 第一週至第二週 <small>自5月1日起至5月16日止</sma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單位辦理主管面談（形式不拘，涉個人考核部分應單獨辦理）。 ● 辦理單位主管評分。
每年5月份 第三週至第四週 <small>自5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sma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加權比重核算。 ● 加權比重（含獎懲建議）分數統計完畢知會受評人員；惟尚可納入職評會共識加減分項目。
每年6月份 第三週至第四週 <small>預訂6月30日上午10時</sma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擇日召開職員評審委員會議審定，考核結果陳請校長核定後辦理考核結果與晉薪等通知，並續依規定完成相關組織報送工作。

3. 差勤相關事項：

- (1) 「115年全校性宗教活動（受難週）」訂於115年4月2日星期四全日於嘉義中會林子內教會舉行，本校教職員應全數參加。當日敬請配合牧育處排定時間於指定地點搭乘遊覽車，全體職員工當日已辦理公假不需打卡，教職員工皆以活動現場（林子內教會）簽到與簽退為差勤出勤依據；當日活動結束返回學校後隨即下班，職員工得免再返回辦公。
- (2) 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本校行事曆公告，自115年4月3日起至115年4月8日止為國定假日（清明暨兒童連續假期）及本校春假，其中春假（114年4月7-8日兩天）已排定行政人員輪值，輪值主管為羅光喜教務長及高井由紀館長。
- (3) 每年5月1日勞動節自115年起調整為國定假日，本校107年4月26日經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通過勞動節差勤辦理方式預定公告追溯自115年起廢止。

4. 115年4月份全校教育訓練時程：

主題：職場倫理（邀請崑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楊泰和教授主講）

日期：1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2時

地點：本校黃彰輝紀念圖書館6樓國際會議廳

5. 配合新學年度預定組織新設，現行校長室、秘書室、人事室業務重劃功能預定將進行重整，部分業務改畫新設單位辦理，詳細調整內容預定將提送下月（115年4月）行政會議確認，確認通過後將公告自115學年度調動。

(四) 其他報告事項。

1. 下次會議時間：115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起於第二會議室召開。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推派第 1 屆第 8 次勞資會議主席。

說明：

1. 依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第 16 條規定：「勞資會議之主席，由勞資雙方代表各推派一人輪流擔任之。但必要時，得共同擔任之。」
2. 由勞資雙方代表推派下次勞資會議主席。

決議：合意推派資方代表林文哲副院長擔任第 1 屆第 8 次勞資會議主席，無異議通過。

四、建議事項（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主席宣佈散會，並請資方代表林文哲帶領閉會禱告。（上午 10 時 1 分）

